



---

第六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1

**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第 54/244 号和第 59/272 号决议的  
执行情况**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尤利安娜·日夫科娃·格奥尔基耶娃女士(保加利亚)

**一. 导言**

1. 在 2009 年 9 月 18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第 54/244 号和第 59/272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第六十四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第五委员会在 2009 年 10 月 7 日和 2010 年 3 月 19 日第 4 和 27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反映在有关简要记录(A/C.5/64/SR.4 和 27)中。
3. 在审议该项目时，委员会面前有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关于 2008 年 8 月 1 日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期间其活动的报告(A/64/288(附件一))。

**二. 决议草案 A/C.5/64/L.31 的审议情况**

4. 在 3 月 19 日第 27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主席根据南非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决议草案，题为“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第 54/244 号和第 59/272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A/C.5/64/L.31)。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5/64/L.31(见第 6 段)。



###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第 54/244 号和第 59/272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大会，

重申《联合国宪章》有关条款，

回顾其 1994 年 7 月 29 日第 48/218 B 号、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44 号和 2004 年 12 月 23 日第 59/272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75 号决议，

重申内部监督事务厅的目标是协助秘书长履行对本组织资源和员工的内部监督责任，

审议了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年度报告附件，<sup>1</sup>

1. 重申大会第 48/218 B、54/244 和 59/272 号决议；
2. 又重申大会在审议向其提交的报告并就报告采取行动方面所起的首要作用；
3. 还重申在行政和预算事项上大会的监督作用以及第五委员会的作用；
4. 重申内部和外部监督机制的独立性及其各自独特作用；
5. 认可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年度报告附件<sup>1</sup>中所载的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实效、效率和影响的意见、评论和建议，请秘书长确保充分执行附件第 20(a)、20(b)、20(c)、20(e)、27、29、33、35 和 39 段，同时考虑到其与内部监督事务厅工作有关的各项决议的规定，又请秘书长不就该附件第 19、20(d)、21、22、24、42 和 43 段采取行动；

6. 决定至迟于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重新审议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年度报告附件第 19、20(d)、21、22、24、42 和 43 段所载的问题和建议，在此方面，请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就它认为必要的相关问题提供进一步咨询意见；

7. 请秘书长责成内部监督事务厅与管理事务部和法律事务厅等有关部门密切协商，编纂监督术语并对其作出全面定义，同时铭记审计委员会和联合检查组目前使用的定义，并考虑到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的意见；

---

<sup>1</sup> A/64/288。

8. 又请秘书长责成内部监督事务厅至迟于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主要会期间提交需要大会指导作出定义的术语，供大会审议；

9. 回顾根据有关决议，内部监督事务厅在秘书长的授权下履行内部监督职责，具有业务独立性；

10. 重申内部监督事务厅是秘书长授权下的内部机关，因此应遵守联合国所有有关条例、细则、政策和程序；

11. 注意到管理委员会在密切监测各监督机关建议执行情况方面的作用，并强调方案主管采取后续行动的重要性，以确保迅速、及时地充分执行这些建议；

12. 回顾其第 59/272 号决议第 1(c)段中提及的报告仅应要求提供给会员国；

13. 决定在其第六十九届会议评价和审查内部监督事务厅的职能和报告程序以及大会认为合适的任何其他事项，并为此在该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审查大会第 48/218 B 号、第 54/244 号和第 59/272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项目。